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2年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实现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关于"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平洋	60109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卫华	栾峦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26号同德广场写字楼31楼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26号同德广场写字楼31楼
电话	0871-68898121	0871-68898121
电子信箱	tangweihua@tpyzq.com	luanluan@tpyzq.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我国当前正在经历新一轮重大金融改革,其核心是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解决当前实体经济融资需求与金融供给之间的配置问题。资本市场对于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构建新发展格局具有重要推动作用,战略地位显著。随着资本市场自上而下的改革持续深化,一系列政策红利释放,注册制全面施行、个人养老金制度正式落地、北交所制度进一步完善;同时,居民财富正在加速向金融资产配置转移,财富管理正式步入高速发展期,证券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重大发展机遇。

证券行业的经营业绩具有较强的波动性、周期性。证券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受市场交投活跃度影响较大;证券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受证券市场涨跌影响较大;投资银行业务受资本市场融资需求及发行政策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在经历此前连续三年的上涨后,A股市场总体出现明显调整,上证指数累计下跌15.13%,深证成指累计下跌25.85%。受多重因素冲击及市场波动影响,我国证券行业2022年度经营业绩短期承压。140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9.73亿元,同比下降21.38%;实现净利润1,423.01亿元,同比下降25.54%;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31%,同比下降2.53个百分点。证券公司各主要业务收入有所下滑,证券投资业务成为拖累行业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全行业实现证券投资收益608.39亿元,同比下降55.94%。得益于证券公司财富管理转型,全年证券行业实现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59.74亿元,同比增长9.47%。2022年证券行业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在促进资本形成、价格发现、资源配置、风险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功能,服务实体经济实现直接融资5.92万亿元;其中,通过IPO、增发、配股等股权工具实现融资1.37万亿元;通过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等债权工具实现融资4.54万亿元,引导金融资源流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面对相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把合规经营放在首要位置,对各业务条线进行充分梳理,努力抢抓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机遇,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加快业务转型,持续提升风险合规管理水平。公司各项业务经营稳步推进,经纪业务、资管业务、研究业务和证券投资业务排名持续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其他业务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的营业网点持续涵盖全国除港澳台以外的所有省区及直辖市。

(1) 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主要是向广大客户提供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IB介绍业务以及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方面的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积极整合资源,通过打造线上线下的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不断满足客户多层次、多样化的财富管理需求,推动财富管理转型。

(2) 信用业务

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有较大幅度下降,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较低,业务风险已基本化解。

(3) 证券投资业务

证券投资业务主要是以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股票、债券、公募基金以及国债期货、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获取买卖价差、股票分红及债券息差等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权益类投资业务仓位较低,投资规模较小,但受市场影响出现投资亏损;公司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通过积极把握和挖掘市场波动下不同债券的配置和交易机会,实现较好收益。

(4) 投资银行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范围包括IPO、再融资等股票承销保荐业务,企业债、公司债等债券发行承销业务,改制、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新三板业务,持续督导业务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投资银行类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投行业务在北交所IPO业务方面取得突破。

(5)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范围包括为多个客户服务的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包括参公大集合)、为单一客户服务的单一(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资产证券化以及投资顾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在巩固债券投研优势的基础上,稳步提升投资管理和服务能力,业务收入有所增加。

(6) 证券研究业务

证券研究业务致力于为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保险机构、资管机构等机构投资者提供专业、系统的证券研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研究队伍经过较大调整,在此基础上公司加强行业研究人员的配置,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持续推动卖方业务发展。

(7)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太证资本开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发起设立及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收取管理费并获取超额业绩收益分成。报告期内,太证资本基金管理规模稳定。

(8) 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太证非凡开展另类投资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利用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以及《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以外的金融产品投资。报告期内,太证非凡主要开展了前期投资项目的退出工作。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5,324,088,650.13	20,018,538,221.01	-23.45	22,658,540,42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30,100,230.58	9,710,989,601.40	-4.95	9,604,505,680.80
营业收入	1,172,256,510.73	1,630,374,413.67	-28.10	1,171,581,594.1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66,733,551.20	1,626,510,390.79	-28.27	1,167,478,28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223,015.35	121,313,712.26	-	-760,549,60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142,255.48	115,568,493.97	-	-474,525,90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83,583.16	2,211,509,069.55	-96.11	4,050,900,42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5	1.26		-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	0.018	-	-0.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	0.018	-	-0.1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46,971,226.47	492,902,513.29	261,234,792.49	171,147,97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2,566.08	-81,944,134.95	8,034,798.20	-391,016,24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42,344.69	-88,229,751.05	14,352,862.64	-384,007,71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850,219.63	816,831,036.04	-721,323,915.19	1,111,326,681.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1,6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80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注	0	744,039,975	10.92	0	质押	580,8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天盛硕博科技有限公司	0	292,500,000	4.29	0	质押	29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39,028	125,232,705	1.84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757,700	103,187,177	1.51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天翼咨询有限公司	0	61,050,093	0.9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451,100	37,120,260	0.54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14,400	36,259,615	0.53	0	无	0	其他
冯正洪	9,652,200	21,532,942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638,658	20,611,524	0.30	0	无	0	境外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00,300	19,418,200	0.2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注:截至报告期末,嘉裕投资累计向华创证券质押本公司股份580,810,000股;累计冻结股份744,039,975股,已全部被司法拍卖由华创证券竞得。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225.65万元,较上年的163,037.44万元减少45,811.7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922.30万元,较上年的12,131.37万元减少58,053.6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532,408.87万元,同比降低23.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23,010.02万元,同比减少4.9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3-0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3年4月14日发出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分别以发送电子邮件、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书面表决意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9,223,015.3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325,688,661.23元,基本每股收益-0.067元。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07,320,352.82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25,688,661.23元,减去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规定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1,496,694.70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134,505,708.75元。

鉴于截至2022年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实现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22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22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根据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查情况,审阅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的,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形成了相应的控制机制,保证了公司业务和管理体系运行安全有效。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2022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认为公司聘任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需支付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10万元(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净资本审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安全性审核、关联交易审核报告、资产管理业务审计报告、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审计报告等),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并由公司承担审计期间审计人员的差旅费,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3-09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从事证券业务,开展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的交易和中介服务,交易对手和服务对象也包括公司的关联方。为做好关联交易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并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涉及关联事项的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已讨论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及行业惯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3.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在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相关关联方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	关联方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金额(万元)
1	证券经纪业务	北京玺萌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兴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财邦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不确定,收入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8.83
2	关联方购买公司管理或销售的金融产品	公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关联自然人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不确定,收入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00
3	关联方购买公司发行的融资工具	公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关联自然人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不确定,支出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00

(三)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序号	项目	关联方注	预计金额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1	提供证券相关业务服务	公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关联自然人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收入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在公司日常经营中,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证券和金融相关业务服务取得相关收入
2	关联方购买公司发行的融资工具	公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关联自然人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不确定,支出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在公司日常经营中,关联方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债券、收益凭证等融资工具,公司按监管规定和产品约定支付利息等相关费用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18,公司按与非关联人同等交易条件,向以下关联自然人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关系
1	北京玺萌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4年11月5日,注册地北京市,法定代表人丁吉,注册资本1,03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董事长兼总经理丁吉先生系本公司董事
2	北京汇兴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11月10日,注册地址北京市,法定代表人熊志红,注册资本1,28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兼经理熊志红女士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
3	西藏财邦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4年7月23日,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法定代表人郑汉朝,注册资本43,22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行、维护、管理;新能源设备、物资的采购、储运、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技术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服务;零售冬虫夏草;藏药材、土特产品的销售(不含需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李健女士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
4	其他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情形的其他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因开展证券经纪、资产管理、金融产品销售等日常业务而产生的收入,以及因关联方购买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债券、收益凭证等融资工具而产生的支出,均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相关关联交易系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产生,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但不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及行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 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本次会议有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3-1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4月26日,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2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人

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万元

2021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万元

2021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万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8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晓辉,2006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国乐,2018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10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敖都吉雅,2002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6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敖都吉雅	2020年12月14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增加。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负责,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5.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6.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7.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本次会议有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3-0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发出,分别以电子邮件、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亚南先生主持,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9,223,015.3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325,688,661.23元,基本每股收益-0.067元。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07,320,352.82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325,688,661.23元,减去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规定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1,496,694.70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134,505,708.75元。

鉴于截至2022年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实现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2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2022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2022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2022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2022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2022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洗钱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方案,具体内容包括:

1.债务融资主体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将由公司或公司的境内外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按相关规定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审批、备案或认可,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境内外向社会公开发行或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或以其他监管许可的方式实施。

2.发行规模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规模(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该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公司净资产额的50%,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相关要求。

3.发行方式

具体发行方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4.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1)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品种包括银行贷款(含信用拆借)、债券回购、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收益凭证、公司债券、次级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金融债券、转融通、收益权转让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可续期债券、可交换债券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债务融资工具。

(2)公司境外债务融资品种包括银行贷款或银团贷款、发行公司债券(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可续期债券、可交换债券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议案所提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公司境内外融资工具的品种及具体清偿地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5.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有固定期限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10年(含10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期限的混合品种;无固定期限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发行可续期债券不受上述期限限制。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6.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与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根据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时市场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7.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根据公司境内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依法确定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8.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资本金、流动资金、净资本或进行项目投资等用途。监管部门、主管部门对各品种债务融资工具资金用途有限制性规定的,相关募集资金使用不得违反限制性规定。具体用途根据公司资金实际需求确定。

9.发行价格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依照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

10.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11.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上市相关事宜,根据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确定。

12.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保障措施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公司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如适用)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

13.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相关债务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及时把握市场机会,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并有效协调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发行过程中的具体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市场情况,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相关债务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时机、具体发行数量和方式、发行条款、发行对象、期限、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发行及多品种发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种发行规模及期限的安排、面值、利率的决定方式、币种(包括离岸人民币)、定价方式、发行安排、信用增级安排、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具体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登记注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上市及上市场所、降低偿付风险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等与实施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协议、债券契约、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登记托管协议、上市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等)以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证券上市地的上市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及最终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备忘录、与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公告、通函等);

(3)为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选择并聘请受托管理人、清算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则;

(4)办理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及上市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及公司、发行主体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担保、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的申报材料及其他法律文件,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5)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6)办理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

14.决议有效期

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

如果董事会或其获授权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有关部分发行。就有关发行或部分发行的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延续到该等发行或部分发行完成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

关联董事郑亚南、杨智峰、丁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自营业务规模与风险限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自营业务规模上限如下: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总规模,不得超过2022年末经审计的净资本的2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总规模,不得超过2022年末经审计的净资本的200%。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条件下,根据市场情况在上述额度内确定和调整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业务规模及其在不同部门、业务和(或)投资对象之间的分配,并对可承受的风险限额进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需支付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10万元(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净资本审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安全性审核、关联交易审核报告、资产管理业务审计报告、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审计报告等),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并由公司承担审计期间审计人员的差旅费,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6月30日前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出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3-1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对公司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同时,准则解释第15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同时,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准则解释第15、16号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第八条第三款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3.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5.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上年同期 调整后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66,321,999.88	246,971,226.47	246,971,226.47	8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925,156.82	9,243,232.16	9,288,376.18	1,50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472,882.65	6,742,344.69	6,787,488.71	2,10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56,211.93	-1,120,850,219.63	-1,120,850,219.6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01	0.001	2,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01	0.001	2,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0.10	0.10	增加1.5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调整前	上年度末 调整后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总资产	16,814,275,642.98	15,324,088,650.13	15,333,858,565.34	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378,743,060.12	9,230,100,230.58	9,229,306,345.35	1.62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3,756.77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605.05	稳岗补贴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141.21	预计损失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567.10	
合计	-547,725.8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88.82	本期证券投资业务收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35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2.18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本期回购业务为现金净流入,去年同期为净流出;本期客户资金流出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0.00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0.00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增加1.50个百分点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8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039,975	10.92	0	质押	580,810,000
					冻结	744,039,975
大连天盛硕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500,000	4.29	0	质押	292,500,000
					冻结	116,533,7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025,934	1.8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088,227	1.59	0	无	0
深圳市天翼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050,093	0.90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7,120,260	0.5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223,915	0.50	0	无	0
冯正洪	境内自然人	21,532,942	0.3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766,355	0.30	0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55,200	0.2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	744,039,975	人民币普通股	744,039,975
大连天盛硕博科技有限公司	29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9,025,934	人民币普通股	129,025,9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088,227	人民币普通股	108,088,227
深圳市天翼咨询有限公司	61,050,093	人民币普通股	61,050,093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7,120,260	人民币普通股	37,120,2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223,915	人民币普通股	34,223,915
冯正洪	21,532,942	人民币普通股	21,532,94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766,355	人民币普通股	20,766,35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0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55,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冯正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16,300股本公司股份,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816,642股本公司股份。		

注:截至报告期末,嘉裕投资累计向华创证券质押本公司股份580,810,000股;累计冻结股份744,039,975股,已全部被司法拍卖由华创证券竞得。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015,887,022.35	4,988,771,488.33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4,245,330,867.89	4,057,202,387.98
结算备付金	1,162,953,705.13	1,448,975,708.60
其中:客户备付金	942,654,883.36	971,508,570.82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1,806,072,213.45	1,783,002,094.26
衍生金融资产		
存出保证金	171,569,728.42	171,680,630.61
应收款项	153,252,389.31	165,329,787.02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0,086,594.20	224,078,005.14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82,508,320.25	4,597,659,205.71
债权投资	203,826,739.11	201,064,363.07
其他债权投资	61,181,630.00	83,128,92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951,604.86	62,448,051.77
长期股权投资	172,650,260.74	169,240,851.93
投资性房地产	58,450,115.09	58,867,457.66
固定资产	236,781,997.66	238,472,441.98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44,131,543.29	42,255,201.77
无形资产	41,811,766.38	43,764,198.60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263,787.73	960,229,935.05
其他资产	87,896,225.01	94,890,214.94
资产总计	16,814,275,642.98	15,333,858,565.34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61,609,726.04	61,114,109.60
拆入资金	316,541,000.02	316,838,333.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807.82	36,805.76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1,355,507.75	84,982,289.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70,260,829.75	5,050,784,098.33
代理承销证券款		23,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1,763,583.00	300,507,853.78
应交税费	53,545,868.11	73,929,766.14
应付款项	60,832,168.37	40,451,044.78
合同负债		94,339.64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20,259,918.57	17,291,780.98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064,130.83	39,079,660.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32,885.82	10,563,800.44
其他负债	19,666,498.90	71,391,750.10
负债合计	7,426,968,924.98	6,090,065,633.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16,316,370.00	6,816,316,3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7,725,236.82	2,797,725,236.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487,750.98	-23,999,308.93
盈余公积	347,628,606.05	347,628,606.05
一般风险准备	712,575,117.05	712,575,117.05
未分配利润	-1,272,014,518.82	-1,420,939,67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78,743,060.12	9,229,306,345.35
少数股东权益	8,563,657.88	14,486,586.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87,306,718.00	9,243,792,93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14,275,642.98	15,333,858,565.34

公司负责人:李长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弟伟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奕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6,321,999.88	246,971,226.47
利息净收入	60,099,001.64	51,627,879.10
其中:利息收入	71,841,990.60	82,790,773.61
利息支出	11,742,988.96	31,162,894.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3,473,402.77	125,898,552.0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4,350,621.41	105,277,859.8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9,299,397.10	7,999,915.0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448,583.80	14,182,142.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728,671.31	103,068,08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6,032.67	-5,653,524.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947.9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530,218.80	2,823,774.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332,472.67	-36,680,646.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747.74	-64,788.90
其他业务收入	330,275.19	298,333.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05.24	39.06
二、营业总支出	267,027,913.65	236,052,970.18
税金及附加	1,746,485.90	815,326.30
业务及管理费	265,560,148.63	236,959,784.61
信用减值损失	-728,285.15	-2,140,341.8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449,564.27	418,20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294,086.23	10,918,256.29
加:营业外收入	1,947.84	377,261.22
减:营业外支出	3,302,164.81	-33,441.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993,869.26	11,328,959.04
减:所得税费用	46,880,391.04	5,581,248.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13,478.22	5,747,710.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13,478.22	5,747,710.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925,156.82	9,288,376.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321.40	-3,540,666.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557.95	-6,293,370.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557.95	-6,293,370.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662.63	-2,337,289.9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997.82	-1,016,858.4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664.81	-1,320,431.5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95.32	-3,956,080.1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356.7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252.05	-3,956,080.1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625,036.17	-545,65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436,714.77	2,995,006.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321.40	-3,540,666.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01

公司负责人:李长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弟伟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目的而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76,735,340.8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7,375,590.79	264,019,183.5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80,766,598.05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8,318,014.2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26,343,430.9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7,702.98	15,063,11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189,891.82	920,479,081.6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60,990,943.4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97,333.3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11,966,605.61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5,893,041.4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23,268.58	1,412,482,989.1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130,980.70	57,677,789.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816,809.70	173,461,14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56,525.98	19,261,657.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37,200.62	66,479,11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9,346,103.75	2,041,329,30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56,211.93	-1,120,850,21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44,559.86	173,964,360.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6,538.24	12,085,00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8.89	28,851.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65,033.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39,430.17	186,068,217.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23,572.42	2,085,538.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3,572.42	4,085,53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5,857.75	181,982,67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8,745.8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8,745.89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8,222,982.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3,299.82	13,262,351.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609.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9,813.60	2,650,0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43,113.42	564,135,35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367.53	-544,135,35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747.74	-64,788.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906,469.45	-1,483,067,684.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9,962,450.26	7,752,483,30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1,055,980.81	6,269,415,624.40

公司负责人:李长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弟伟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奕

(三)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